

# 使用手冊 5476

CASIO®

感謝您選購 CASIO 手錶。

中文 (繁體)

## 用途

本錶內置傳感器，能測量方向及溫度。  
測量結果由手錶的指針及畫面表示。這些功能使本錶在遠足、登山、或進行其他戶外活動時實用便利。

### 警告！

- 本錶內置的測量功能不能用於需要專業或工業精度的測量。本錶測量的數值只能當作有合理精確度的結果。
- 在進行登山或其他若迷失方向會導致重大危險或危及生命安全的活動時，必須同時使用備用羅盤來確認方向。
- 請注意，CASIO COMPUTER CO., LTD. 對於用戶本人或任何第三方因使用本手錶或因其發生故障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損失一律不負任何責任。

##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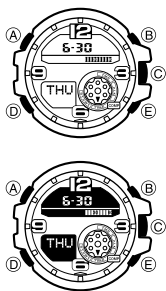
- 每當您在長途旅行，登山或其他活動中使用本錶的數位羅盤功能時，必須同時使用另一個羅盤確認測定值。若本錶的數位羅盤的測定值與其他羅盤不同，則請對數位羅盤進行雙向校準，以確保測定值的精確。
- 若手錶在永久性磁鐵（磁性項鍊等）、金屬物體、高壓電線、天線或家用電器（電視機、電腦、手機等）的附近，方向測定和數位羅盤的校準將無法得到正確的結果。

Ch

Ch-1

## 關於本說明書

- 手錶畫面的文字顯示有白底黑字及黑底白字兩種，依手錶的型號而不同。本說明書中的所有範例均以白底黑字表示。
- 按鈕操作以圖中所示的字母表示。
- 請注意，本說明書中的手錶插圖只起參考作用，手錶的實際外觀可能會與插圖中所示的有所不同。



Ch-2

Ch-3

## 目錄

關於本說明書	Ch-2
在使用手錶之前需要檢查的事情	Ch-3
功能參考指南	Ch-7
計時功能	Ch-12
居住城市的設定	Ch-13
如何設定居住城市	Ch-13
如何改變夏令時間（日光節約時間）設定	Ch-14
時間及日期的設定	Ch-15
如何改變時間及日期	Ch-15
指針基準位置的調整	Ch-18
如何調整基準位置	Ch-18
數位羅盤的使用	Ch-20
如何進行數位羅盤測定	Ch-20
如何進行雙向校準	Ch-24
如何進行磁偏角校正	Ch-26
如何在方位記憶器中保存測出的方向角	Ch-27
溫度的測量	Ch-32
如何進行溫度測量	Ch-32
如何校準溫度傳感器	Ch-34

Ch-4

照明	Ch-46
如何手動點亮照明	Ch-46
如何改變照明持續時間	Ch-46
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照明功能	Ch-48
按鈕操作音	Ch-50
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	Ch-50
電池電力不足指示	Ch-51
疑難排解	Ch-52
規格	Ch-55

Ch-6

## 在使用手錶之前需要檢查的事情

### 1. 檢查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DST）設定。

使用“如何設定居住城市”一節（第 Ch-13 頁）中的操作配置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設定。

### 重要！

正確的世界時間功能資料取決於計時功能中正確的居住城市、時間及日期設定。請確認您對這些設定的配置正確。

### 2. 設定現在時間。

請參閱“時間及日期的設定”一節（第 Ch-15 頁）。

現在手錶可以使用了。

溫度單位的指定	Ch-35
如何指定溫度單位	Ch-35
其他時區時間的查看	Ch-36
如何進入世界時間功能	Ch-36
如何設定世界時間城市和夏令時間	Ch-36
如何交換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	Ch-38
秒錶的使用	Ch-39
如何進入秒錶功能	Ch-39
如何執行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	Ch-39
如何暫停在中途時間處	Ch-39
如何測量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Ch-40
倒數定時器的使用	Ch-41
如何進入倒數定時器功能	Ch-41
如何指定倒數開始時間	Ch-41
如何執行倒數定時器操作	Ch-42
如何停止鬧鈴音	Ch-42
鬧鈴的使用	Ch-43
如何進入鬧鈴功能	Ch-43
如何設定鬧鈴時間	Ch-44
如何測試鬧鈴	Ch-44
如何開啟或解除鬧鈴或整點響報	Ch-45
如何停止鬧鈴音	Ch-45

Ch-5

## 功能參考指南

請根據需要選擇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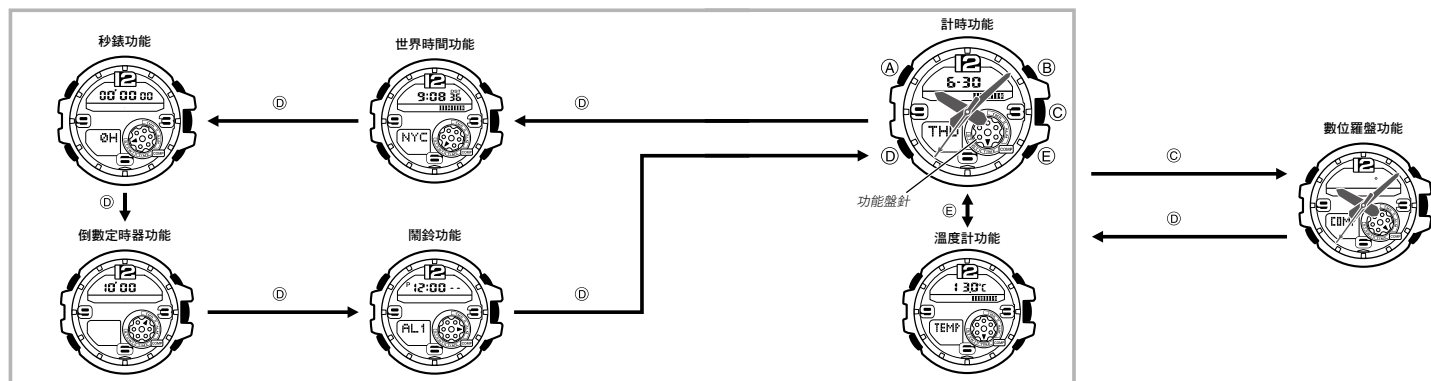
目的：	進入此功能：	參閱：
• 查看居住城市的日期	計時功能	Ch-12
• 配置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DST）設定		
• 設定時間及日期	數位羅盤功能	Ch-20
• 確定北方和目的地的方位		
• 記錄一個方位（方位記憶器）		
• 用手錶及地圖確定目前位置		
確定現在位置的溫度	溫度計功能	Ch-32
查看全球 48 個城市（31 個時區）之一的現在時間	世界時間功能	Ch-36
用秒錶測量經過時間	秒錶功能	Ch-39
使用倒數定時器	倒數定時器功能	Ch-41
• 設定鬧鈴時間	鬧鈴功能	Ch-43
• 開啟或解除整點響報		

Ch-7

## 功能的選擇

- 下圖介紹選換功能時所使用的按鈕。
- 要從任何其他功能返回計時功能時，請按住 (D) 鈕約兩秒鐘。

• 功能盤針指示手錶現在的功能。



Ch-8

Ch-9

## 通用機能 (所有功能中)

本節中所介紹的機能及操作可以在所有功能中使用。

### 計時功能的直接訪問

- 要從任何其他功能進入計時功能時，請按住 (D) 鈕約兩秒鐘。

### 自動返回功能

- 在各功能中若您不進行任何按鈕操作經過一定時間，手錶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功能名	大約經過時間
鬧鈴、數位羅盤	3 分鐘
溫度計功能	1 至 2 分鐘
設定畫面 (數字設定閃動)	3 分鐘

### 初始畫面

進入鬧鈴功能、世界時間功能或數位羅盤功能時，上次退出該功能時畫面上顯示的資料會首先出現。

### 選擇

(E) 鈕及 (B) 鈕可用於在設定畫面上選擇資料。通常在選擇資料時，按住此二鈕可高速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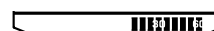
Ch-10

Ch-11

## 數字計

- 數字計在計時功能 (第 Ch-12 頁) 世界時間功能 (第 Ch-36 頁) 及定時器功能 (第 Ch-41 頁) 中表示秒數。在秒錶功能 (第 Ch-39 頁) 中其表示 1/10 秒數。
- 在數碼羅盤功能 (第 Ch-20 頁) 中查看方位記憶器中的內容時，數字計表示方位指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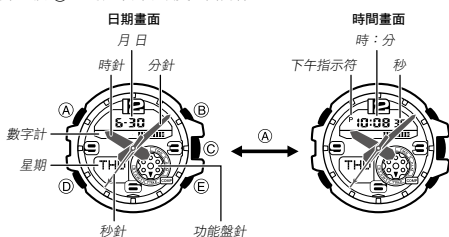
### 數字計



## 計時功能

請用計時功能查看及設定現在時間及日期。

- 在計時功能中，按 (A) 鈕可如下所示改變畫面內容。



Ch-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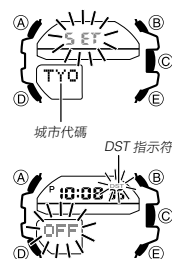
Ch-13

## 居住城市的設定

實際上有兩種居住城市設定：選擇居住城市及選擇標準時間或夏令時間 (DST)。

### 如何設定居住城市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直到 **ADJ**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 當您鬆開 (A) 鈕時 (**ADJ** 出現後)，**SET** 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功能。
  - 若您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約兩至三分鐘，手錶將自動退出設定功能。
- 用 (E) (向東) 鈕及 (B) (向西) 鈕選擇城市代碼。
  - 有關城市代碼的詳情，請參閱本說明書末尾的 "City Code Table"。
- 按 (D) 鈕。
  - 此時 **DST** 出現在上顯示幕中，並且目前所選居住城市的 DST 設定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 按 (E) 鈕在夏令時間 (**ON**) 與標準時間 (**OFF**) 之間選擇 DST 設定。
  - 請注意，當 UTC 被選作居住城市時，不能切換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 (DST)。



5. 完成所有設定後，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DST** 指示符出現時表示夏令時間已啟用。

### 註

- 指定了城市代碼後，本錶將用世界時間功能中的 UTC\* 時差根據居住城市的現在時間計算其他時區的現在時間。
- 協調世界時 (UTC) 是世界通用的科學計時標準。
- UTC 的基準點為英國格林威治。

### 如何改變夏令時間 (日光節約時間) 設定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直到 **ADJ**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 當您鬆開 (A) 鈕時 (**ADJ** 出現後)，**SET** 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
- 按 (D) 鈕。
  - 此時 **DST** 出現在上顯示幕中，並且目前所選居住城市的 DST 設定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 按 (E) 鈕在夏令時間 (**ON**) 與標準時間 (**OFF**) 之間選擇 DST 設定。
- 完成所有設定後，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DST** 指示符出現時表示夏令時間已啟用。



## 時間及日期的設定

若計時功能中的時間及日期不準，請使用下述操作步驟進行調整。改變居住城市的數字時間將使指針時間相應改變。若指針時間與數字時間不一致，則請檢查指針的基準位置並根據需要進行調整 (第 Ch-18 頁)。

### 如何改變時間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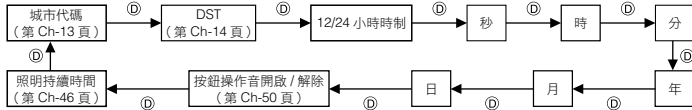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直到 **ADJ**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 當您鬆開 (A) 鈕時 (**ADJ** 出現後)，**SET** 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



Ch-14

Ch-15

2. 按 **(D)** 鈕以下順序移動閃動選擇其他設定。



3. 要變更的計時設定閃動時，用 **(E)** 鈕及/或 **(D)** 鈕如下所述進行變更。

畫面	目的：	操作：
TYO : TOKYO	改變城市代碼	參閱第 Ch-13 頁。
DST OFF	選擇夏令時間 (ON) 及標準時間 (OFF)。	參閱第 Ch-13 頁。
12H	選擇 12 小時 (12H) 及 24 小時 (24H) 時制。	按 <b>(D)</b> 鈕。
36	將秒數重設為 00 (若秒數在 30 至 59 之間，則分數加 1)。	按 <b>(E)</b> 鈕。
P 10:08	改變時數或分數	用 <b>(E)</b> (+) 鈕及 <b>(D)</b> (-) 鈕。
20 16 6-30	改變年、月或日	

Ch-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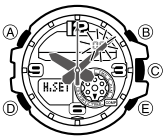
Ch-17

## 指針基準位置的調整

強磁力或衝擊會使手錶的指針錯位。

- 在計時功能中，模擬指針及數字畫面指示相同的時間時，不需要調整基準位置。

如何調整基準位置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約五秒鐘直到 **H.SET**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 當您在 **H.SET** 出現後鬆開 **(A)** 鈕時，秒針將轉動到 12 時位置。此表示手錶已進入秒針的基準位置調整功能。
  - 雖然在您按住 **(A)** 鈕約兩秒鐘後 **ADJ** 將出現在下顯示幕中，但請不要鬆開按鈕。請一直按到 **H.SET** 出現。
  - 用 **(D)** 鈕選擇要調整的指針。按 **(D)** 鈕可按照秒針、時針和分針、功能盤針的順序選擇指針。選擇一個指針會使其轉動到 12 時位置，並且上顯示幕的內容如下表所示改變。

上顯示幕	所選指針
閃動的 00	秒針
閃動的 0:00	時針及分針
閃動的 Sub	功能盤針

- 若所選指針不轉動到 12 時位置，請執行下述第 2 步進行調整。

Ch-18

Ch-19

## 數位羅盤的使用

數位羅盤功能用於確定北方，並檢查到目的地的方位。

- 有關提高數位羅盤測定精度方法的說明 請參閱“方位傳感器的校準”(第 Ch-23 頁)及“數位羅盤須知”(第 Ch-30 頁)各節。

如何進行數位羅盤測定

- 將手錶放在水平的表面上。若您佩戴著手錶，則請確認您的手腕水平（相對於地平線）。
- 將手錶的 12 時位置對準要測定的方向。
- 在任意功能（設定功能除外）中，按 **(C)** 鈕進行數位羅盤的測定。
  - 此時功能盤針移動到 **COMP**。
  - COMP** 將出現在下顯示幕中，表示數位羅盤測定正在進行。
  - 約兩秒鐘後，秒針將指向磁北方向，而顯示幕顯示 12 時位置所指方向或方位角。

Ch-20

Ch-21

## 數位羅盤測定

- 當您按 **(C)** 鈕開始數位羅盤測定時，最初 **COMP** 將出現在下顯示幕中。開始數位羅盤的測定操作約兩秒鐘後，下顯示幕中將出現表示手錶 12 時位置所指的方向的指示符。秒針將指向磁北。
- 第一次測定結束後，手錶將自動每秒進行一次數位羅盤的測定，持續測定 20 秒鐘。之後，數位羅盤測定自動停止。
- 方向指示符及方位角顯示為 --- 時表示數位羅盤測定已結束。
- 在數位羅盤進行測定的 20 秒鐘內自動照明功能無效。
- 下表介紹下顯示幕中出現的表示各方向的縮寫字母的含義。

方向	含義	方向	含義	方向	含義	方向	含義
N	北	NNE	北北東	NE	東北	ENE	東北東
E	東	ESE	東南東	SE	東南	SSE	東南東
S	南	SSW	南南西	SW	西南	WSW	西南西
W	西	WNW	西北西	NW	西北	NNW	西北西

- 在手錶處於水平狀態（相對於地平線）下，角度值及方向指示符的誤差範圍為  $\pm 15$  度。例如，若手錶指示的方向為西北 (NW) 及 315 度，實際的方向應在 300 度至 330 度之間。
- 請注意，若手錶不在水平狀態（相對於地平線）下進行測定，數位羅盤測定結果的誤差會更大。
- 若您懷疑手錶測出的方向不正確，可以校準方位傳感器。
- 手錶執行鬧鈴動作（每日鬧鈴、整點響報、倒數定時器鬧鈴）或照明點亮（通過按 **(B)** 鈕）時，正在進行的數位羅盤測定操作將暫停。使方向測定暫停的動作結束後，數位羅盤測定操作將恢復，並持續進行到所定時間。
- 有關進行方向測定的其他重要資訊，請參閱“數位羅盤須知”一節（第 Ch-30 頁）。

Ch-22

Ch-23

4. 完成所有設定後，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註

- 有關選擇居住城市及設定 DST 的說明，請參閱“居住城市的設定”一節（第 Ch-13 頁）。
- 選用 12 小時時制時，在正午至午夜 11:59 之間 **P**（下午）指示符會出現在畫面上，而在午夜至正午 11:59 之間沒有指示符表示。選用 24 小時時制時，時間在 0:00 至 23:59 之間表示，不表示 **P**（下午）指示符。
- 本錶內置有全自動日曆，其能自動調整長短月及閏年的日期。日期一旦設定，除更換了手錶的電池之後以外，無需再次調整。
- 日期變化時星期自動改變。
- 有關計時功能中各設定的詳細說明，請參閱下列各頁。
  - 按鈕操作音的開啟/解除：“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第 Ch-50 頁）
  - 照明持續時間設定：“如何改變照明持續時間”（第 Ch-46 頁）

- 若您不進行任何操作經過約兩至三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通常的計時狀態。到此為止您所做的變更都將被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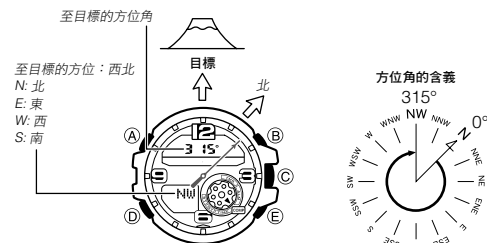
2. 用 **(E)** (+) 鈕及 **(D)** (-) 鈕調整所選指針的位置。

- 按住此二鈕之一可使指針高速轉動。即使您鬆開了按鈕，高速轉動仍將繼續進行。要停止指針的高速轉動時，請按任意鈕。
- 秒針和功能盤針將在轉滿 1 圈後自動停止高速轉動。分針將在轉滿 12 圈後自動停止高速轉動。

3. 按 **(A)** 鈕退出基準位置校正功能並返回通常的計時狀態。

註

調整了基準位置後，請進入計時功能並檢查確認模擬指針與上顯示幕指示相同的時間。否則，再次調整基準位置。



- 有關如何讀取手錶表示的方向測定結果的說明請參閱“數位羅盤測定”一節（第 Ch-22 頁）。

註

- 若下顯示幕中表示有角度值，則說明顯示的是方位記憶器中的記錄（第 Ch-27 頁）。若此種情況發生，請按 **(C)** 鈕退出方位記憶器的記錄。

4. 要返回進入數位羅盤功能之前的功能時，請按 **(D)** 鈕。要進入計時功能時，請按住 **(D)** 鈕至少兩秒鐘。

• 數位羅盤指示的方向是磁北。

- 需要時，可使用磁偏角校正功能校正手錶，使其指示真北。有關詳情請參閱下述“磁偏角校正”一節，“如何進行磁偏角校正”一節（第 Ch-26 頁）及“磁北與真北”一節（第 Ch-30 頁）。

## 方位傳感器的校準

當您感覺本錶產生的方向測定結果不準時，應對方位傳感器進行校準。您可以使用兩種不同的方位傳感器校準方法之一：雙向校準或磁偏角校正。

### • 雙向校準

雙向校準功能校準方位傳感器與磁北的關係。雙向校準應在受磁力影響的地方進行方向測定時使用。若手錶由於某種原因被磁化，亦應使用此種校準方法。

### 重要！

- 為了確保數位羅盤的方向測定結果正確，在使用前必須進行雙向校準。若不進行雙向校準，數位羅盤可能會產生錯誤的方向測定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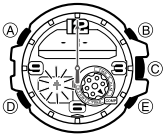
### • 磁偏角校正

使用磁偏角校正方法時，您選擇一個磁偏角方向並輸入一個磁偏角（磁北與真北之間的角度），讓手錶指示真北。當使用的地圖上標記有磁偏角時，您可以進行此操作。

## 雙向校準須知

- 您可以使用任何一對相反的方向進行雙向校準。但請注意，兩方向之間的角度必須為 180 度，即完全相反。注意若操作錯誤，您得到的方位传感器的測定結果將是錯誤的。
- 各方向的校準進行過程中不可移動手錶。
- 雙向校準操作應在與要測定方向的相同環境下進行。例如，若要在空曠的地方進行方向測定，則應在空曠的地方進行校準。

## 如何進行雙向校準



1. 在數位羅盤功能中，按住 (A) 鈕。
  - 秒針移動到 12 時位置，表示雙向校準功能。
  - 此時，下顯示幕顯示一個向上的箭頭 (↑)，而上顯示幕顯示 -1-。這些表示手錶已準備就緒，可以校準第一個方向了。

2. 將手錶放在水平的表面上，按照需要調整方向，然後按 (C) 鈕。

- 第一個方向的校準開始。
- 校準操作進行過程中上顯示幕將顯示 -。
- 當第一個方向的校準成功時，OK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之後，箭頭變為向下箭頭 (↓)，同時上顯示幕顯示 2，表示手錶已準備就緒，可以校準第二個方向了。

3. 將手錶旋轉 180 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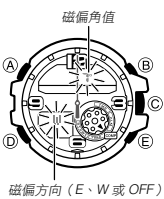
4. 再次按 (C) 鈕。

- 第二個方向的校準開始。
- 校準操作進行過程中上顯示幕將顯示 -。
- 校準成功後，OK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而手錶開始數位羅盤測定。
- 若錯誤發生，ERR 將出現在下顯示幕中片刻。之後，手錶自動返回第一個方向的校準畫面（您在第 1 步中按住 (A) 鈕之後出現的畫面）。

Ch-24

Ch-25

## 如何進行磁偏角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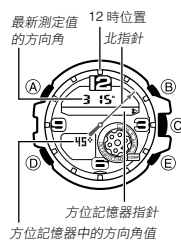
1. 在數位羅盤功能中，按住 (A) 鈕。
  - 秒針移動到 12 時位置，表示雙向校準功能。
2. 按 (D) 鈕。
  - 手錶將進入磁偏角校正功能。
  - 下顯示幕將顯示現在的磁偏角方向，而上顯示幕將顯示現在的磁偏角值。
3. 根據需要，用 (D) 鈕及 (E) 鈕改變磁偏角的方向和角度設定。

北方設定	設定
磁北	0° (OFF)
真北	E: 90° 至 W 90° E: 東偏 (磁北在真北的東邊) → W: 西偏 (磁北在真北的西邊) ←

- 請注意，磁偏角只能以整數的度為單位進行輸入，因此需要將地圖上標記的數值四捨五入。例如，若地圖上標記的磁偏角為 7.4°，則應輸入 7°。7.6° 時應輸入 8°，而 7.5° 時可輸入 7° 或 8°。
- 同時按 (B) 鈕及 (E) 鈕可解除 (0° (OFF)) 磁偏角的校正。
- 圖中 (第 Ch-26 頁) 所示為當地圖指示西 7° 磁偏角時應輸入的數值及應選擇的方向。

4. 設定完畢後，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方位記憶器的使用



您可以將方位保存在方位記憶器中的特定位置，並用其確保您按正確的方向前進。

### 如何在方位記憶器中保存測出的方向角

1. 將手錶的 12 時位置對準參考方位的方向。
2. 按 (C) 鈕開始數位羅盤的測定 (第 Ch-20 頁)。
  - 若方位記憶器中的方向角已顯示在上顯示幕中，則表示方位記憶器已儲存有測定值。若此種情況發生，請在執行上述操作之前，按 (E) 鈕清除方位記憶器中的測定值並退出方位記憶器畫面。
3. 在數位羅盤進行測定的 20 秒鐘內，按 (E) 鈕可將新的測定值存入方位記憶器。
  - 方向角存入方位記憶器的過程中，其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約一秒鐘。之後，角度值停止閃動 (表示是方位記憶器中的資料)，數位羅盤開始一次新的 20 秒鐘的方向測定操作。
  - 方位記憶器中的角度值顯示過程中，按 (C) 鈕可隨時開始一次新的 20 秒鐘的方向測定操作。手錶將顯示 12 時位置所指方向的方向角。20 秒鐘的方向測定操作完成後，新測出的方向角將從畫面上消失。

Ch-26

Ch-27

- 保存在方位記憶器中的方向僅在下列情況下由數字表示。
  - 在顯示方位記憶器資料後的最初 20 秒鐘內
  - 當方位記憶器資料顯示在下顯示幕中時，通過按 (C) 鈕開始的方向測定操作過程中
- 方位記憶器資料顯示過程中，按 (E) 鈕可清除方位記憶器中目前保存的測定值，並開始一次新的 20 秒鐘的方向測定操作。

## 方位記憶器指針

數字計表示方位記憶器記錄中保存的方位。



- 為了使您按照記錄的方向前進，請轉動身體，直到方位記憶器指針指示的方位垂直向前，如上所示。

例如：在監視您的方位的同時朝目的地前進時

即使失去了目的地的方向，使用地圖將方位保存在方位記憶器中亦能參照記憶器中的訊息朝目的地方向前進。

1. 擺放地圖。
2. 將手錶放在地圖上的現在位置，並將 12 時位置對準地圖上目的地的方向。
3. 按 (E) 鈕在方位記憶器中保存目的地的方向。然後，您便可在觀察顯示在手錶畫面上的保存的方向的同時向目的地前進。

### 重要！

- 在前進過程中，您的方向可能會改變，所以需要不斷地更新方位記憶器中的資訊。

### 如何根據實際環境擺放地圖 (設置地圖)

將地圖上的北對準手錶指示的北方向，然後對比地圖內容與周圍的實際環境。查看現在的位置與目的地的位置是很有幫助的。這個過程稱為“設置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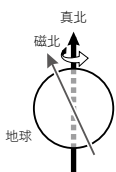
- 設置地圖時，必須將手錶對準真北。請參閱“磁北與真北”一節 (第 Ch-30 頁) 及“磁偏角校正”一節 (第 Ch-23 頁)。

Ch-28

Ch-29

## 數位羅盤須知

### 磁北與真北



北方向可以用磁北或真北進行表示，磁北與真北是不同的。同時，知道磁北會隨時間而移動很重要。

- 磁北是由羅盤的指針指示的北。
- 真北位於地軸的北極，地圖上通常指示真北。
- 磁北與真北之間的差異稱為“磁偏角”。距離北極越近，磁偏角越大。

## 場所

- 在強磁場源附近進行方向測定會使測定結果產生較大的誤差。因此，應避免在下列類型的物體附近進行方向測定：永久性磁鐵 (磁性項鍊等)，金屬物體 (金屬門、儲物櫃等)，高壓電線，天線，家用電器 (電視機、個人電腦、洗衣機、電冰箱等)。
- 在室內，尤其在鋼筋混凝土建築物內也不可能得到精確的方向測定結果。其原因在於此種建築物的金屬框架會吸收家用電器等發出的磁力。
- 在列車、船舶、飛機等中時不可能得到精確的方向測定結果。

## 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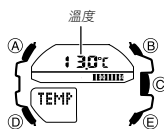
- 若手錶被磁化，方位传感器的精度會降低。因此，應在遠離磁鐵或任何其他強磁場源的地方存放本錶，其中包括：永久性磁鐵 (磁性項鍊等)，金屬物體 (金屬門、儲物櫃等) 及家用電器 (電視機、個人電腦、洗衣機、電冰箱等)。
- 當您懷疑手錶可能已被磁化時，請執行“如何進行雙向校準”一節中的校準操作 (第 Ch-24 頁)。

Ch-30

Ch-31

## 溫度的測量

本錶使用溫度傳感器測量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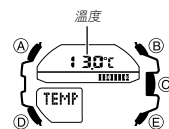


### 如何進行溫度測量

- 在計時功能中時，按 (E) 鈕進入溫度計功能。
  - TEMP 將出現在下顯示幕中，並且溫度測量開始。約一秒鐘後測量結果出現在上顯示幕中。
  - 手錶將繼續每五秒鐘測量一次溫度，持續進行一至兩分鐘。
- 按 (E) 鈕返回計時功能。
  - 在進入溫度計功能後，若您不進行任何操作經過約一至兩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溫度

- 氣溫以 0.1°C (或 0.2°F) 為單位顯示。
- 若溫度測量值超出 -10.0°C 至 60.0°C (14.0°F 至 140.0°F) 的範圍，溫度值的顯示會變為 ---°C (或 °F)。當溫度測量值返回本錶的測量範圍時，溫度值重新出現。



### 顯示單位

溫度值的顯示單位可以選擇為攝氏 (°C) 或華氏 (°F)。請參閱“如何指定溫度單位”一節 (第 Ch-3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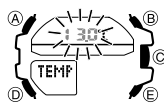
### 溫度傳感器的校準

手錶內置的溫度傳感器已在出廠前經校準，通常不需要進一步的調整。若手錶的溫度測量值出現嚴重錯誤，您可以校準傳感器更正錯誤。

### 重要！

- 溫度傳感器校準的操作錯誤會導致錯誤的測量結果。請事先仔細閱讀下述說明。
  - 請將手錶的測量結果與其他可靠精密的溫度計的測量結果進行比較。
  - 若需要調整，請從手腕上取下手錶並等待約 20 或 30 分鐘，以使手錶本身的溫度穩定下來。

## 如何校準溫度傳感器



- 使用其他測量裝置進行測量，取得準確的溫度值。
- 當手錶在計時功能中時，按 (E) 鈕進入溫度計功能。
- 按住 (A) 鈕約兩秒鐘直到溫度測量結果從上顯示幕中消失。此時鬆開 (A) 鈕使溫度測量結果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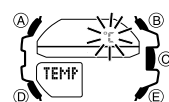
- 用 (E) (+) 鈕及 (B) (-) 鈕根據其他儀器的測量值校準溫度值。
  - 每按一次按鈕，溫度值便以 0.1°C (0.2°F) 為單位改變。
  - 要使閃動的數值返回其初始出廠預設設定時，請同時按 (E) 鈕及 (B) 鈕。
- 按 (A) 鈕完成校準，並重新開始溫度測量操作。

### 溫度計須知

氣溫的測量會受體溫 (您戴著手錶時)、直射陽光及濕度的影響。為使氣溫的測量更加準確，請將手錶從手腕取下並放置在不受陽光直接照射及通風良好的地方，並擦乾錶殼。錶殼需要約 20 至 30 分鐘的時間才能到達實際環境溫度。

## 溫度單位的指定

使用下述操作可以指定在溫度計功能中使用的溫度單位。



### 重要！

當 TOKYO 被選擇為居住城市時，溫度單位自動被設定為攝氏 (°C)。此設定不能改變。

### 如何指定溫度單位

- 在計時功能中，按 (E) 鈕進入溫度計功能。
- 按住 (A) 鈕約兩秒鐘直到溫度測量結果從上顯示幕中消失。此時鬆開 (A) 鈕使溫度測量結果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功能。
- 按 (D) 鈕在上顯示幕中顯示現在的溫度單位。
- 按 (E) 鈕在 °C (攝氏) 與 °F (華氏) 之間選擇溫度單位。
- 完成所有設定後，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其他時區時間的查看

世界時間功能用於查看全球 31 個時區 (48 個城市) 的現在時間。目前在世界時間功能中被選擇的城市稱為“世界時間城市”。

- 您還可以在世界時間功能中交換世界時間城市與居住城市 (第 Ch-38 頁)。

目前所選世界時間城市的現在時間



目前所選世界時間城市

### 如何進入世界時間功能

- 用 (D) 鈕選擇世界時間功能，如第 Ch-8 頁所示。
- 功能盤針指向 WT，並且城市代碼與城市名在下顯示幕中滾動。之後，城市代碼顯示在下顯示幕中。按 (A) 鈕可再次使城市代碼與城市名滾動。
  - 時針、分針及秒針指示計時功能中的現在時間。

### 如何設定世界時間城市和夏令時間

-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用 (E) (向東) 鈕選擇城市代碼。
  - 有關城市代碼的詳情，請參閱本說明書末尾的“City Code Table”。
  - 同時按 (B) 鈕及 (E) 鈕可跳至城市代碼 UTC。



按 (A) 鈕



DST 指示符

- 要選擇夏令時間 (DST 出現在上顯示幕中) 與標準時間 (DST 消失) 時，請按 (A) 鈕。
  - 使用世界時間功能改變被選作居住城市的 DST 設定時，計時功能中的 DST 設定亦改變。
  - 請注意，當 UTC 被選作世界時間城市時，不能切換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 (DST)。
  - 請注意，標準時間/夏令時間 (DST) 設定只影響目前選擇的時區。其他時區不受影響。

## 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的交換

使用下述操作步驟可以交換本地時間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對於經常要在兩個時區不同的地區之間移動的人士此功能很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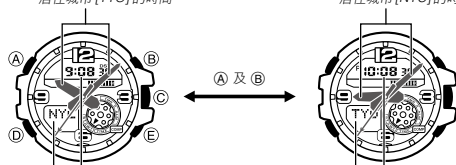
- 在進行下述操作之前，必須先進行居住城市和世界時間城市設定。
  - 如何設定居住城市 (第 Ch-13 頁)
  - 如何設定世界時間城市和夏令時間 (第 Ch-36 頁)

### 如何交換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

-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同時按 (A) 鈕及 (B) 鈕。
  - 居住城市的時間 (由主時針和分針指示) 將與世界時間城市的時間 (由畫面顯示) 相互交換。

居住城市 [TYO] 的時間

居住城市 [NYC] 的時間



現在的世界時間城市及時間

新的世界時間城市及時間

## 秒錶的使用

秒錶功能用於測量經過時間、中途時間及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 如何進入秒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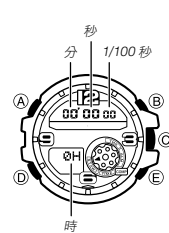
- 用 (D) 鈕選擇秒錶功能，如第 Ch-8 頁所示。功能盤針轉動到 STW。

### 如何執行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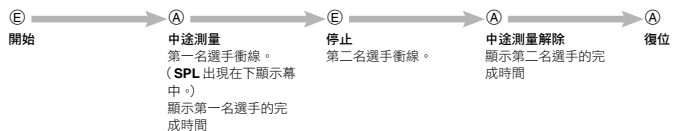
- (E) 開始 → (E) 停止 → (E) (恢復) → (E) (停止) → (A) 復位

### 如何暫停在中途時間處

- (E) 開始 → (A) 中途測量 (SPL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 (A) 中途測量解除 → (E) 停止 → (A) 復位



## 如何測量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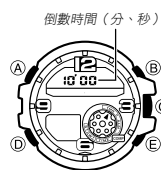
- 秒錶功能的經過時間的測量限度是 23 小時 59 分 59.99 秒。
- 當經過時間到達上述限度時，經過時間自動返回零並從零開始繼續測時。
- 即使進入其他功能，進行中的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仍將在內部繼續進行。但若您在中途時間顯示過程中退出秒錶功能，則當您返回秒錶功能時中途時間不出現。

Ch-40

Ch-41

## 倒數定時器的使用

通過設定倒數定時器可以在預設時間經過後開始倒數，倒數結束時鬧鈴鳴響。



### 如何進入倒數定時器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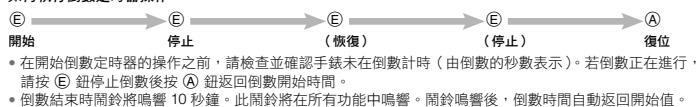
- 用 **Ⓧ** 鈕選擇倒數定時器功能，如第 Ch-8 頁所示。
- 功能盤針轉動到 **TMR**，而上顯示幕顯示現在的倒數時間。

### 如何指定倒數開始時間

- 進入倒數定時器功能。
  - 若倒數計時正在進行（由倒計時的秒數表示），請按 **Ⓧ** 鈕停止倒數後按 **ⓐ** 鈕返回倒數開始時間。
  - 若倒數已暫停，請按 **ⓐ** 鈕返回倒數開始時間。

- 按 **ⓐ** 鈕直到倒數開始時間的分數開始閃動。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畫面。
- 用 **Ⓧ** (+) 鈕及 **Ⓨ** (-) 鈕改變分數。
  - 倒數開始時間的設定範圍是 1 至 60 分鐘，設定單位是 1 分鐘。
- 按 **ⓐ** 鈕退出設定畫面。

## 如何執行倒數定時器操作



### 如何停止鬧鈴音

按任意鈕。

## 鬧鈴的使用



本錶配備有五個可單獨使用的每日鬧鈴。鬧鈴開啟後，當每天計時功能的時間到達預設鬧鈴時間時，手錶將鳴音約 10 秒鐘。即使手錶不在計時功能中亦是如此。每日鬧鈴之一是間歇鬧鈴。間歇鬧鈴每隔五分鐘鳴響一次，共鳴響七次，您可中途解除鬧鈴。您還可以開啟整點響報，使本錶在每小時的整點時鳴音兩次。

### 如何進入鬧鈴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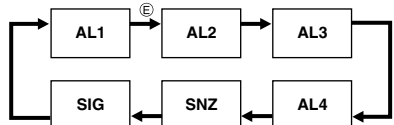
- 用 **Ⓧ** 鈕選擇鬧鈴功能，如第 Ch-8 頁所示。
- 功能盤針轉動到 **ALM**，下顯示幕中顯示目前所選鬧鈴的編號 (**AL1** 至 **AL4**，或 **SNZ**) 或整點響報指示符 (**SIG**)。
- 進入鬧鈴功能時，上次退出該功能時畫面上顯示的資料會首先出現。

Ch-42

Ch-43

## 如何設定鬧鈴時間

- 在鬧鈴功能中，用 **Ⓧ** 鈕在下顯示幕中選擇要設定的鬧鈴直至其鬧鈴畫面出現為止。



- 按 **ⓐ** 鈕直到鬧鈴設定的時數開始在上顯示幕中閃動。
  - 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畫面。
- 按 **Ⓧ** 鈕選擇時數或分數 (閃動)。
- 用 **Ⓧ** (+) 鈕及 **Ⓨ** (-) 鈕改變閃動中的設定。
  - 使用 12 小時制設定鬧鈴時間時，注意正確設定鬧鈴時間的上午 (無指示符) 或下午 (P 指示符)。
- ⓐ** 按鈕退出設定畫面。

### 如何測試鬧鈴

在鬧鈴功能中，按 **Ⓧ** 鈕可使鬧鈴鳴響。

## 如何開啟或解除鬧鈴或整點響報

- 在鬧鈴功能中，用 **Ⓧ** 鈕選擇鬧鈴或整點響報。
- 選擇了鬧鈴或整點響報後，按 **ⓐ** 鈕開啟 (on) 或解除 (--)。



鬧鈴開啟指示符 (有任何鬧鈴開啟時)、間歇鬧鈴指示符 (當間歇鬧鈴開啟時) 及整點響報開啟指示符 (當整點響報開啟時) 在所有功能中都顯示在下顯示幕中。

### 如何停止鬧鈴音

按任意鈕。

Ch-44

Ch-45

## 照明



即使在黑暗中手錶的照明亦可使畫面明亮易觀。本錶還配備有自動照明功能，只要將手錶面向您轉動，照明便會自動點亮。

- 自動照明功能必須開啟 (第 Ch-48 頁) 才能動作。

### 如何手動點亮照明

- 在任意功能中 (閃動的設定畫面顯示時除外)，按 **Ⓨ** 鈕可點亮照明。
- 您可以使用下述操作步驟選擇 1.5 秒或 3 秒作為照明持續時間。按 **Ⓨ** 鈕時，照明將根據照明持續時間設定點亮約 1.5 秒或 3 秒。
- 無論自動照明功能是否已開啟，上述操作都可點亮照明。
- 在配置傳感器測量功能的各種設定過程中，以及在方位傳感器的校準過程中照明不點亮。

### 如何改變照明持續時間

- 在計時功能中，按 **ⓐ** 鈕直到 **ADJ**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 當您鬆開 **ⓐ** 鈕時 (**ADJ** 出現後)，**SET** 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
- 用 **Ⓧ** 鈕在下顯示幕中循環選擇設定，直到照明持續時間 (**LT1** 或 **LT3**) 出現。
  - 有關如何選擇設定畫面的說明，請參閱“如何改變時間及日期”一節 (第 Ch-15 頁) 中的第 2 步操作。
- 按 **Ⓧ** 鈕在 3 秒 (**LT3** 出現) 與 1.5 秒 (**LT1** 出現) 之間選擇照明持續時間。
- 完成所有設定後，按 **ⓐ** 鈕退出設定畫面。

Ch-46

## 關於自動照明功能

自動照明功能經開啟後，無論手錶的功能狀態為何，每當您如下所示轉動手錶時，照明便會點亮。

將本錶移至與地面平行的位置上，然後將其面向您扭動超過 40 度即可點亮照明。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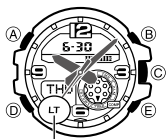
- 在使用自動照明功能觀看手錶時，必須確認您目前所在位置的安全。特別是在跑步或進行任何其他有可能會導致事故或傷人的活動時，必須格外小心謹慎。注意照明會被自動照明功能突然點亮，請避免使您周圍的人受驚或注意力分散。
- 在騎自行車、駕駛摩托車或任何其他機動車之前，必須事先將手錶的自動照明功能解除。因為自動照明功能有可能會突然或意外動作點亮照明，分散您的注意力，有導致交通事故及嚴重傷人意外的危險。

Ch-47

## 註

- 在下述任何情況下，無論開啟/解除狀態為何，自動照明功能都不動作。
  - 鬧鈴正在鳴響時
  - 當手錶在數位羅盤功能中時

## 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照明功能



自動照明功能開啟指示符

在計時功能中 按住 (B) 鈕約三秒鐘可交替開啟 (LT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及解除 (LT 消失) 自動照明功能。

- 自動照明功能經開啟後，自動照明功能開啟指示符 (LT) 在所有功能中都顯示在下顯示幕中。
- 自動照明功能可保持有效約六個小時。之後自動失效。

## 照明須知

- 在直射陽光下，照明的光亮有可能會難以看到。
- 鬧鈴鳴響時，照明自動熄滅。
- 頻繁使用照明會很快將電池耗盡。

## 自動照明功能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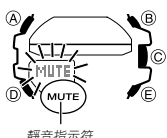


- 若錶面左右兩側傾斜超過 15 度，照明有可能無法點亮。必須保持您的手背與地面平行。
- 即使讓手錶錶面保持面向您的狀態，照明亦會在預設照明持續時間經過後熄滅 (第 Ch-46 頁)。
- 靜電或磁力會干擾自動照明功能的正常動作。若照明不點亮，請將手錶移回原位 (與地面平行) 並再次轉向您。若照明仍不點亮，請將手臂完全放下，讓手臂回到自然位置的腰側，然後提起來再試一次。
- 前後晃動手錶時您可能會聽到有非常輕微的喀喀聲從手錶中發出。此聲音由自動照明功能的機械動作所產生，並不表示本錶出現了問題。

## 按鈕操作音

開啟後，每當您按手錶上的按鈕之一時，按鈕操作音便會鳴響。按鈕操作音可以根據需要開啟或解除。

## 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



靜音指示符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直到 ADJ 出現在下顯示幕中。
  - 當您鬆開 (A) 鈕時 (ADJ 出現後)，SET 將在上顯示幕中閃動。
- 用 (D) 鈕在下顯示幕中循環選換設定，直到按鈕操作音設定 (MUTE 或 KEY ♪) 出現。
  - 有關如何選換設定畫面的說明，請參閱“如何改變時間及日期”一節 (第 Ch-15 頁) 中的第 2 步操作。
- 按 (E) 鈕交替開啟 (KEY ♪) 或解除 (MUTE) 按鈕操作音。
- 完成所有設定後，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註

- 當按鈕操作音被解除時，靜音指示符會出現在所有功能畫面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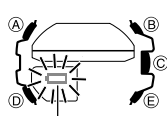
## 電池電力不足指示

當電池的電力不足時，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會出現在畫面上。請盡快更換所有電池。

## 註

- 有關電池壽命的指標及可使用的電池類型的說明，請參閱“規格”一節 (第 Ch-55 頁)。

在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閃動過程中，下列情況出現。



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

- 所有指針都停止。
- 除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外，所有其他內容都不顯示。
- 手錶不鳴音。
- 照明不點亮。
- 手錶不能操作。

## 註

- 短時間內連續反覆地進行傳感器、照明、鬧鈴等耗電操作，會使電池的電力突然下降，導致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閃動。雖然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可能消失，並且手錶的功能再次恢復，但建議更換電池。

## 疑難排解

### 時間設定

- 現在時間差幾個小時。可能是居住城市的設定錯誤 (第 Ch-13 頁)。檢查居住城市設定並根據需要進行更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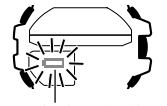
- 現在時間有一個小時的誤差。可能需要改變居住城市的標準時間/夏令時間 (DST) 設定。使用“如何改變現在時間及日期”一節 (第 Ch-15 頁) 中的操作。

### 世界時間功能

- 世界時間功能中的世界時間城市的时间不準。可能是因為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的切換錯誤。有關詳情請參閱“如何設定世界時間城市和夏令時間”一節 (第 Ch-36 頁)。

### 電池

- 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在數字畫面上閃動。手錶的電池電力不足。請盡快更換所有電池。請參閱“電池電力不足指示” (第 Ch-5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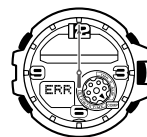
電池電力不足指示符

## 方向測定和溫度測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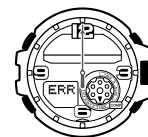
- 溫度單位設定不能改變。當 TOKYO 被選作居住城市時，溫度單位設定總是攝氏 (°C)。在這種情況下，設定不能改變。

- 傳感器操作進行過程中“ERR”出現。手錶受到強烈的撞擊時，可能會使傳感器發生故障或使內部電路接觸不良。此種情況發生時，ERR (錯誤) 將出現在畫面上，並且傳感器操作無法進行。

### 數位羅盤操作



### 溫度測量



- 若 ERR 在一種傳感器功能的測量操作進行過程中出現，請重新進行測量。若 ERR 再次在畫面中出現，則可能表示傳感器出現了問題。
- 若 ERR 在測量過程中頻繁出現，則其可能表示相應的傳感器出現了問題。

## 進行雙向校準後“ERR”出現在畫面上。

- 出現後 ERR (錯誤) 跟著出現在校準畫面上時，表示傳感器出現了問題。
- 若 ERR 在約一秒鐘後消失，則請再次進行校準。
- 若 ERR 繼續出現，請與您的經銷商或就近的 CASIO 特約代理店聯繫，委托他們檢查手錶。

傳感器發生故障時，請盡快將手錶送到您的經銷商或就近的 CASIO 特約代理店處。

## ■ 方向測定結果不正確。

- 雙向校準不正確。請執行雙向校準 (第 Ch-24 頁)。
- 在如家用電器、大型鐵橋、鋼柱、高架電線等強磁場源附近，或試圖在列車、船舶等內進行方向測定。請從大型金屬物體旁移開並再試一次。

## ■ 在相同的地方進行方向測定產生不同的測定結果。

附近的高壓電線產生的磁場干擾了本錶對地球磁場的探測。請從高壓電線旁移開並再試一次。

## ■ 在室內進行方向測定時出現問題。

電視機、個人電腦、揚聲器或一些其他物體干擾了本錶對地球磁場的測定。請從造成干擾的物體旁移開或在室外進行方向測定。在鋼筋混凝土建築物內進行方向測定會很困難。請注意，在列車、飛機等之內不能進行方向測定。

## 規格

常溫下的精確度：每月 ±15 秒

數字計時：時、分、秒、下午 (P)、月、日、星期  
時制：12 小時及 24 小時時制

日曆系統：2000 年至 2099 年間的全自動日曆

其他：居住城市代碼 (可在 48 個城市代碼中選擇)；標準時間/夏令時間 (日光節約時間)

指針計時：時、分 (指針每 10 秒鐘轉動一下)，秒

數位羅盤功能：20 秒鐘連續測定；16 個方向；角度值 0° 至 359°；指針指示北方；校準 (雙向)；磁偏角校正；方位記憶器

## 溫度計功能：

測量及顯示範圍：-10.0 至 60.0°C (或 14.0 至 140.0°F)

顯示單位：0.1°C (或 0.2°F)

測量時間：在溫度計功能中時每五秒鐘測量一次

其他：校準；測量單位可選

## 方位傳感器的精確度：

方向：±15° 以內

本錶能保證在 -10°C 至 40°C (14°F 至 104°F) 溫度範圍內的測量結果的準確性。

由秒針指示的北方：誤差在 ±20° 以內。

## 溫度傳感器的精確度：

在 -10°C 至 60°C (14.0°F 至 140.0°F) 的溫度範圍內為 ±2°C (±3.6°F)

世界時間功能：48 個城市 (31 個時區)

其他：夏令時間/標準時間

**秒錶功能：**

- 測量單位：1/100 秒
- 測量限度：23:59' 59.99"
- 測量功能：經過時間，中途時間，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倒數定時器功能：**

- 測量單位：1 秒
- 倒數限度：60 分鐘
- 設定範圍：倒數開始時間（1 至 60 分鐘，以 1 分鐘為單位）

鬧鈴功能：5 個每日鬧鈴（其中 1 個是間歇鬧鈴）；整點響報

照明：LED（發光二極管）；照明持續時間可選（約 1.5 秒鐘或 3 秒鐘）；自動照明功能

其他：按鈕操作音的開啟 / 解除，電池電力不足警報

電池：兩個氧化銀電池（型號：SR927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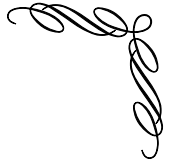
電池的供電時間：在下述條件下約為 2 年：

- 照明每天點亮一次（1.5 秒）
- 鬧鈴：10 秒 / 日
- 方向測定：20 次 / 月
- 溫度測量：一次 / 週

頻繁使用照明會很快將電池耗盡。使用自動照明功能時（第 Ch-49 頁）需要特別注意。

規格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Ch-56



## City Code Table

L-1

### City Code Table

City Code	City name	UTC Offset/ GMT Differential
PPG	PAGO PAGO	-11
HNL	HONOLULU	-10
ANC	ANCHORAGE	-9
YVR	VANCOUVER	-8
LAX	LOS ANGELES	-8
YEA	EDMONTON	-7
DEN	DENVER	-7
MEX	MEXICO CITY	-6
CHI	CHICAGO	-6
NYC	NEW YORK	-5
SCL*	SANTIAGO	-4
YHZ	HALIFAX	-4
YYT	ST. JOHN'S	-3.5
RIO	RIO DE JANEIRO	-3
FEN	F. DE NORONHA	-2
RAI	PRAIA	-1

City Code	City name	UTC Offset/ GMT Differential
UTC		
LIS	LISBON	0
LON	LONDON	0
MAD	MADRID	0
PAR	PARIS	0
ROM	ROME	+1
BER	BERLIN	+1
STO	STOCKHOLM	+1
ATH	ATHENS	+1
CAI	CAIRO	+2
JRS	JERUSALEM	+2
MOW	MOSCOW	+3
JED	JEDDAH	+3
THR	TEHRAN	+3.5
DXB	DUBAI	+4
KBL	KABUL	+4.5
KHI	KARACHI	+5

City Code	City name	UTC Offset/ GMT Differential
DEL	DELHI	+5.5
KTM	KATHMANDU	+5.75
DAC	DHAKA	+6
RGN	YANGON	+6.5
BKK	BANGKOK	+7
SIN	SINGAPORE	+7
HKG	HONG KONG	+8
BJS	BEIJING	+8
TPE	TAIPEI	+8
SEL	SEOUL	+9
TYO	TOKYO	+9
ADL	ADELAIDE	+9.5
GUM	GUAM	+10
SYD	SYDNEY	+10
NOU	NOUMEA	+11
WLG	WELLINGTON	+12

\* As of July 2015, the official UTC offset for Santiago, Chile(SCL) has been changed from -4 to -3, but this watch still uses an offset of +3 (the old offset) for SCL. Because of this, you should leave the summer time setting turned on (which advances the time by one hour) for the SCL time.

- This table shows the city codes of this watch.
- The rules governing global times (GMT differential and UTC offset) and summer time are determined by each individual country.

L-2

L-3